证券代码: 873992

证券简称: 宇能制药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 的独立董事意见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现对上述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所有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二、《关于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主要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未来战略发展考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可该议案所有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桂厚瑛、邓高明、董文辉

2025 年 8 月 27日